

广东省网络空间安全工程技术职称

申报指南



广东省网络空间安全工程职称评审委员会办公室

目录

Contents



01 申报对象

02 申报范围

03 评审条件

04 申报程序

05 审核流程

06 答辩要求

07 评审收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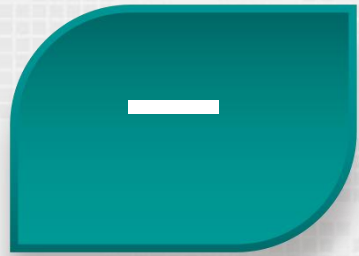
08 材料报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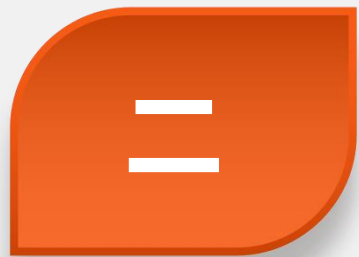
**PART
01**

申报对象

申报对象



符合申报条件和有关政策规定，在广东省范围内从事网络空间安全技术研究、网络空间安全技术应用、网络空间安全系统设计、网络空间安全系统评测和网络空间安全管理监测等领域工作的网络空间安全工程技术人才。



公务员(含参公管理工作人员)、离退休(含返聘在岗) 人员不得参加评审。



**PART
02**

申报范围

+ 五个专业

+ 三个层次

受理范围

五个专业

- 网络空间安全技术研究
- 网络空间安全技术应用
- 网络空间安全系统设计
- 网络空间安全系统评测
- 网络空间安全管理监测

三个层次

- 初级 (技术员、助理工程师)
- 中级 (工程师)
- 高级 (高级工程师、正高级工程师)



**PART
03**

评审条件

- + 学历、资历条件**
- + 业绩、学术成果条件**
- + 继续教育条件**
- + 职称外语、计算机条件**

评审条件

01 ▶ 学历、资历条件

学历、资历条件是申报资格门槛

学历 \ 年限	技术员	助理工程师	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正高级工程师
博士	√	√	√	满2年/工程博士1年	高工5年
硕士	√	√	助工满2年 或本专业+助工1年	工程师5年	
第二学位	√	√	助工满2年		
本科/学士	√	满1年	助工满4年		
大专	满1年	技术员满2年	助工满4年	-	
中职	满1年	技术员满4年	-	-	

评审条件

01 ▶ 学历、资历条件（破格）

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正高级工程师
助工+获省部级政府举办网安技能竞赛三等奖以上	工程师满5年/本科以上学历工程师满3年，+2名正高推荐，+其中2（ 1、国家省网安咨询专家； 2、全国领军人才/省专家库/全国人才工程百人； 3、省部突出 贡献中青年专家； 4、获省科技奖； 5、省部鉴定国内领先项目或产品)	高工5年/本科以上学历高工3年，+2名正高推荐，+其中2（ 1、国家省网安咨询专家2年； 2、省部突出 贡献中青年专家； 3、获国家科技奖2项或省科技奖一等奖2项； 4、省级引进海外人才和国家高层次人才工作满1年)
	本科以上在一线岗位工作满15年+2名正高推荐	

评审条件

01 ▶ 学历、资历条件

- 申报人学历、资历条件应根据申报级别、专业满足《标准条件》文件要求。
- 技工院校中级技工班毕业生与中专学历人员同等对待，技工院校高级技工班毕业生与大专学历人员同等对待，技工院校预备技师班(技师)毕业生与本科学历人员同等对待。
- 学历取得日期和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年限均截至2019年8月31日。

评审条件

02

业绩、学术成果条件

论文著作条件参照《关于调整专业技术资格条件论文发表刊物等级划分规定的通知》（粤人发〔2005〕300号）执行。**具有CN刊号、ISSN刊号**

- 所提交的论文著作和研究报告要求是**获得现职称以来完成的**，获现职称之前完成的或者与申报专业不相关的论文著作和研究报告不得填报提交。申报所提交的论文属公开发表的，须在**获得现有职称后至2019年8月31日前发表或撰写完成**。
- 申报人仅填报提交最能代表自身专业工作能力和业绩的论文著作和研究报告，原则上按相应专业资格条件“学术成果条件”规定的**低限篇数**填报提交，以研究报告作为学术成果的，可以**多提交**以保证能够通过专家鉴定。若所提交论文被中国知网、万方数据知识服务平台、龙源期刊网等网站收录的，需同时在网上申报系统填报该篇论文的网址链接。

03 ▶ 职称外语、计算机条件

职称外语、计算机应用能力不作要求。

04 ▶ 继续教育条件

提供2019年的继续教育证书。鉴于首次评审，提交职称评审材料时未能提供继续教育证书的，须于2020年3月31日前补交到职称评审委员会。

05 ▶ 以职(执)业资格为资历申报职称

申报评审时应在申报材料中专门做出说明，同时把取得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作为申报材料附件一并提交评审。

▶ 申报两个系列职称或转系列申报

- **双系列申报**按《关于明确当前专业技术资格申报评审若干问题的通知》（粤人发〔2007〕197号）有关规定执行。同时或不同时申报两个系列的专业技术资格，必须按资格条件的规定，分别提交申报材料，并把**申报另一系列专业技术资格的评审表作为申报本系列专业技术资格的附件一并提交**，不得以同样的业绩材料同时或不同时申报不同系列的专业技术资格。
- **转系列申报**专业技术人员岗位转换后要申报现岗位专业技术资格的，应在**现岗位工作满一年以上**，并提交反映现岗位的工作业绩，同时把**原岗位专业技术资格的评审表**作为申报现岗位专业技术资格的附件**一并提交**，不得用原岗位的业绩申报现岗位的专业技术资格。



**PART
04**

申报程序

-
- +** 网上申报
 - +** 申报材料要求
 - +** 注意事项

申报程序及要求



网上申报

01

通过《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管理系统》（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ggfw/web/pub/ggfwzyjs.do>）进行网上申报。

申报材料要求

02

- 申报人对照《标准条件》申报。凡未如实申报和弄虚作假的，一经发现并核实，取消今年申报（或评审通过）的资格，并从下年度起3年内不得申报，视情在全省范围进行通报批评。
- 评审相关表格在《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管理系统》表格下载栏目下载，《**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表**》通过系统自动生成。按要求一次性提交全部申报评审材料，送单位审核和公示。

申报程序及要求

注意事项

03

- 所有复印件均需加盖**单位公章**和**核对人签名**，分类装订成册。
- 申报人递交申报材料时，需出示身份证、职称证书、学历证书、学位证书、论文专著原件等证明证书材料的原件以供核对，缺少原件的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委托他人代为提交申报材料的，需带上申报人的身份证、职称证书、学历证书、学位证书、论文专著等原件及委托书，并向工作人员出示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以供核对。无法提供原件或相关证明材料的，将视为材料不齐，申报材料退回申报人继续补充。
- 评委会办公室不接受邮寄材料审核，如有遗失或影响受理，后果自负。
- 有关职称工作动态及最新要求，可关注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站、广东省网络空间安全协会网站查询。



**PART
05**

审核流程

+ 申报与审核 **+** 不予受理 **+** 结果确认及发证

审核流程及要求

申报与审核

- **单位评价：** 申报人所在工作单位对申报人的工作态度、学识水平、业务能力等进行综合评价，
- **核实材料：** 核实申报人提交的材料，
- **公示7天：** 在本单位对审核结果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得少于7个工作日。
- **上报审核：** 公示无异议后，由单位出具审核意见，汇总后填制《广东省网络空间安全工程技术人才评价申报人员基本情况登记表》，与申报材料一并报经各级人社部门，或行业主管部门审核，
- **报送复核：** 再统一报送职称评审委员会办公室，评委会办公室复核确认后，提交评委会评审。

审核流程及要求

申报与审核

- **非公有制经济组织专业技术人员申报：**由所在工作单位或者人事代理机构等履行审核、公布、推荐等程序，并报经各级人社部门审核，再送职称评委会。
- **自由职业者申报：**由人事代理机构等履行审核、公示、推荐等程序，并报经各级人社部门审核，再送职称评委会。
- **材料时效：**申报人提交的所有申报材料时效均截止于2019年8月31日，其后取得的业绩成果、学术成果、学历(学位)等，不作为本次评审的有效材料。

审核流程及要求

结果确认及发证

登陆《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管理系统》查询并自行下载打印本人证书。

不予受理

- 提交的材料不符合资格评审规定的质量、数量要求。
- 没有使用规定表格。填写表格不符合规范要求，必填栏目空白或填报材料有弄虚作假行为。
- 不按规定时间、程序申报或申报材料非电脑输入打印。
- 未按规定进行公示。
- 其它不符合职称政策规定的。



**PART
06**

答辩要求

答辩



答辩

申报正高级工程师的，需进行答辩，答辩采用口述形式，每位申报者答辩时间15分钟，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问题由评审专家提出，一般需要回答2个问题。



**PART
07**

评审收费

+ 初级 **+** 中级 **+** 高级

评审收费

初级	中级	高级
280元/人	450元/人	580元/人
		论著鉴定费： 200元/人
		答辩费： 140元/人



**PART
08**

材料报送

+ 申报时间 **+** 材料报送地点 **+** 注意事项

报送材料时间及地点

申报时间

受理截止日期：2020年3月31日，
受理时间：工作日上午8:30-12:00、下午 14:00-17:30

- 申报人于限期前，在“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管理系统”中将申报记录提交评委会办公室受理。
- 在截止日期前，申报人按要求将纸质申报材料提交至评委会办公室，受理后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职称评审费的缴纳。逾期未按时提交纸质申报材料并完成缴费的，将退回申报材料并无法继续申报本年度职称评审。

报送材料时间及地点

材料报送地点

- 经办人携带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单位介绍信, 到广东省网络空间安全工程职称评审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广东省网络空间安全协会)材料受理窗口办理。
-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26-1号广东亚洲国际大酒店写字楼19楼
- 咨询电话: 020-83609489
- 可登录广东省网络空间安全协会官网及微信公众号查询有关信息, 在线咨询。 <http://www.gdinsa.org/>

报送材料时间及地点

注意事项

- 请仔细阅读评审通知关于申报材料要求进行自查，特别是盖章的地方一定要齐全。
- 请将所有申报材料拷贝到 U 盘，方便现场修改错误的地方，材料审核争取一次通过。
- 需要审核原件的有身份证、学历学位证、职称证、外语计算机能力考试证书、论文期刊。
- 登记表（表三）请务必保持在一页纸上。
- 各单位在报送材料时，需同时报送《广东省网络空间安全工程技术人才评价申报人员基本情况登记表》电子档，方便核实汇总。

谢 谢